

洙泗考信錄





錄信考泗洙

著述 崔

編主五雲王

編初成集書叢

錄信考泗洙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六月初版

著者

崔

述

發行人

王

上海河南路

五

印刷所

商

上海河南路

館

發行所

商

上海及各埠

館

洙泗考信錄卷一

初余爲洙泗考信錄既成。尙未敢以自信。壬子秋。偶攜至京師。遇石屏陳履和。見而鈔之。既而履和隨任江西。余亦選得閩之羅源。履和遂於南昌授梓。寄至羅源。然是時余已多所增易。與初本不同。既歸河北。山居無事。乃復益加刪改。錄爲定本。以貧未及梓也。恐閱者以兩本互異致疑。故特誌其首尾。弁於簡端。庚午二月。述自識。

原始

弗父何以有宋而授厲公。事在春秋前。文在左傳昭公七年。

正考父佐戴武宣。三命茲益其。故其鼎銘云。一命而僂。再命而偃。三命而俯。循牆而走。亦莫余敢侮。饁於是。鬻於是。以餬余口。同上。

〔備覽〕正考父校商之名頌十二篇於周大師。以那爲首。魯語。

按國語皆後人所撰。往往失實。此雖無害於理。然難竟信。故別之以備覽。後凡稱備覽者。並做此。

宋穆公疾。召大司馬孔父而屬殤公焉。左傳隱公三年。

春王正月戊申。宋督弑其君與夷及其大夫孔父。春秋桓公二年。

〔存疑〕宋殤公立。十年十一戰。民不堪命。孔父嘉爲司馬。督爲太宰。故因民之不堪命。先宣言曰。司

馬則然已殺孔父而弑殤公召莊公於鄭而立之。左傳桓公二年

〔存疑〕督將弑殤公孔父生而存則殤公不可得而弑也。故於是先攻孔父之家。殤公知孔父死已

必死趨而救之皆死焉。公羊傳桓公二年

按孔父之死經但書及與仇牧荀息同而三傳皆以爲在弑殤公之前。穀梁氏曰何以知其先殺孔父也。臣既死君不忍稱其名。夫春秋之策宋大夫之不稱名者多矣。曰華孫曰司馬司城者比比也。僅一不稱名遂足以信其爲先死乎哉。而公羊左氏因爲原夫孔父所以先死之故。正色立朝其論甚美。卽督之宣言亦近人情。然竊意其皆出於臆度。恐不足爲據也。故附次於經以俟考焉。至於左氏目逆之說荒謬已甚。故今不錄。仍別爲辨於左。

左氏目逆之說二傳無之。余按古者婦人車必有帷。士庶人之家出猶必擁蔽其面。況卿之內子乎。督安得見之而目逆之也哉。齊慶克詐爲婦人蒙衣乘輦而入於閔。晉士句樂王鮒二婦人輦以如公。衛世子蒯聩與渾良夫蒙衣而乘以如孔氏。稱姻妾以告。皆恐人之見之也。是古者婦人之出人不能見明甚。督安得見之而目逆之也哉。此誣古人之大者。且不近情理之尤者。余不敢信。

〔備覽〕防叔生伯夏。伯夏生叔梁紇。史記孔子世家

按此文或有所本。未敢決其必不然。然史記之誣者十七八。而此文又不見他經傳。亦未敢決其

必然故附次於備覽

家語本姓解云。弗父何生宋父周。周生世子勝。勝生正考父。考父生孔父嘉。孔父生木金父。金父生睪夷。睪夷生防叔。避華氏之禍而奔魯。防叔生伯夏。伯夏生叔梁紇。余按。鄴叔以前見於春秋傳者。僅弗父何。正考父。孔父嘉三世。見於史記世家者。僅防叔伯夏二世。此外皆不見於傳記。史記之言。余猶不敢盡信。況史記之所不言者乎。且孔父爲華督所殺。其子避禍奔魯。可也。防叔其曾孫也。其世當在宋襄或間。於時華氏稍衰。初無構亂之事。防叔安得避華氏之禍而奔魯乎。家語一書。本後人所僞撰。其文皆采之於他書。而增損改易以飾之。如相魯篇采之於春秋傳。史記辨物篇采之於春秋傳。國語哀公問政。儒行兩篇采之於戴記曲禮。子貢子夏。公西赤亦問等篇采之於戴記春秋傳。以至莊列說苑。讖緯之書。無不采。未有一篇無所本者。然取所采之書。與家語比而觀之。則其所增損改易者。文必冗弱。辭必淺陋。遠不如其本書。甚或失其本來之旨。其爲勦襲顯而可按。而世不察。以爲孔氏遺書。亦已惑矣。漢書藝文志云。孔子家語二十七卷。師古曰。非今所有家語。則是孔氏先世之書已亡。而此書出於後人所撰。顯然可見。且家語在漢已顯於世。列於七略。以康成之博學。豈容不見。而待肅之據之以駁已耶。此必毀鄭氏之學者僞撰此書。以爲己證。其序文淺語夸。亦未必果出於肅。就令果出於肅。肅之學識亦不足爲定論也。故今不見於經傳。而但見於家語者。概不敢錄。寧過而闕。不敢過而誣也。後並倣此。

偃陽人啓門諸侯之士門焉。縣門發。鄆人紇抉之以出門者。左傳襄公十年
高厚圍臧紇于防。師自陽關逆臧孫。至于旅松。鄆叔紇臧疇臧賈帥甲三百。宵犯齊師。送之而復。左傳襄公十七年

按鄆叔紇。史記作叔梁紇。左傳近古而文義亦順。適鄆魯邑。叔其字。紇其名。猶云衛叔封申叔時也。史記之文未知所本。當從左傳稱鄆叔紇爲正。

家語本姓解云。叔梁紇娶於魯之施氏。生女九人。無男。其妾生孟皮。病足。乃求婚於顏氏。顏父問三女云。二女莫對。徵在進曰。從父所制。將何問焉。遂以妻之。余按孔子之母名見於戴記檀弓篇。其稱爲顏氏女。則本之於史記孔子世家。然他經傳初未有言者也。檀弓世家之謬不可累舉。此文其可信乎。至於所載顏父之言。淺陋鄙俗。不復成語。徧覽春秋傳中。亦從未有因長疑婚與女商婿者。其事其言皆非常日之所宜有。其爲臆撰無疑。故今不錄。雖名氏亦缺之。以昭慎重。檀弓世家之謬詳見後各條下。

冬十月。庚子。孔子生。穀梁傳襄公二十有一年

公羊穀梁兩傳記孔子生皆在襄公二十有一年。而公羊傳云。冬十有一月。庚子。孔子生。與穀梁年同而月異。史記孔子世家則云。魯襄公二十二年。而孔子生。後於春秋傳者一年。余按春秋郟費之墮在定公十二年。而孔子世家在十三年。是史記之年證之孔子所書而不合也。魯世家及

年表孔子去魯皆在定公十二年。而孔子世家在十四年。是史記之年卽證之其所自爲之書而亦不合也。故今從春秋傳魯襄公之二十有一年。則周靈王之二十年己酉也。又按春秋是年冬十月庚辰朔日有食之。則庚子乃十月之二十一日。旣無閏月則十一月中不得復有庚子。故今從穀梁。周正之冬十月。則今夏正之秋八月也。

孔庭纂要云魯襄公二十二年冬十月庚子日先聖生。卽今之八月二十七日。余按十月庚子之文本之穀梁傳在襄二十一年。非二十二年也。二十一年十月庚子。則今八月之二十一日也。以爲二十二年生者。史記世家文耳。世家未嘗言爲十月庚子生也。以穀梁氏爲不可信乎。則十月庚子之文不必采矣。以穀梁氏爲可信乎。則固二十一年生也。何得又從世家改爲二十二年。以世家之年冠穀梁之月日。方底圓蓋。進退皆無所據。然而世咸信之。余未知其爲何說也。

伏侯古今注云孔子生之夜有二蒼龍自天而下。有五老列於庭。有麟吐玉書於闕里。云水精之子。繼商周而素王出。故蒼龍繞室。五星降庭。云云。余按麟所以爲瑞者。以其至仁。非能通神而作怪也。麟口中安得有書也哉。麟雖瑞物亦胎生也。書者人之所爲。非天地所能生。麟亦不能自爲書也。麟口中安得有書也哉。西狩獲麟。春秋志之矣。孔子生時果有麟至。乃真祥也。春秋何以反不志乎。至於蒼龍五星之降。事尤荒唐。水精之子云者。語亦謬戾。此說至爲無稽。而世亦或信之。嘻。其真可異也已。

史記載鄭人之言云。孔子頰似堯。項似皐陶。肩頰子產。自要以下。不及禹三寸。韓詩外傳載姑布子卿之言云。孔子得堯之頰。舜之目。禹之頸。皐陶之喙。孔叢子載萇宏之言云。孔子河目而隆頰。黃帝之形貌也。脩肱而龜背。長九尺有六寸。成湯之容體也。而孝經鉤命訣又云。孔子牛脣虎掌。龜脊海口。後世言孔子者。多深信而樂道之。余按唐虞之時。未有土木之像。亦無有所謂影堂者。下至春秋之世。千有七八百年。其頭目項喙之詳。後人何由歷歷知之。且同一頰與目也。彼以爲似黃帝。此以爲似堯舜。同一似禹也。彼以爲身。此以爲頸。同一似皐陶也。彼以爲項。而此又以爲喙。藉令果是。亦必有一非矣。世家之文本多淺陋。至姑布子卿與萇宏之語。尤不雅馴。明係秦漢人之所爲。有一言之類論語春秋傳者乎。其言尙非當日之言。而欲信其形之爲當日之形。嘻。亦愚矣。夫擬聖人之形於堯舜禹湯。妄加之。猶不免於誣。況擬之於牛虎。其侮聖人也。孰甚焉。其爲說尤不經。薦紳之所難言。而後之人。乃本之以爲影。據之以作像。甚矣其樂受人欺也。孟子曰。何以異於人哉。堯舜與人同耳。曹交問曰。交聞文王十尺。湯九尺。孟子曰。奚有於是。亦爲之而已矣。聖人之所以爲聖人者。固不在於形也。執形以求聖人。淺矣。況其僞焉者乎。故并削之。以存聖人之真。

〔備覽〕孔子生魯昌平鄉陬邑。

孔子世家

孔子世家云。禱於尼邱。得孔子。生而首上圩頂。故因名曰某。字仲尼。余按此說似因孔子之名字

而附會之者不足信。且既謂之因於禱，又謂之因於首，司馬氏已自無定見矣。今不錄。
家語云：孔子三歲而叔梁紇卒。按孔子世家但云某生而叔梁紇死，不言何年。孔子之生所傳聞
猶異詞。況父卒之年乎？且不見於經傳，無可考。今闕之。

〔備覽〕孔子爲兒，嬉戲常陳俎豆，設禮容。孔子世家

家語云：孔子年十九，娶於宋，拜官氏，一歲而生伯魚。伯魚之生也，魯昭公以鯉賜孔子，榮君之貺，故名曰鯉，而字伯魚。余按家語稱伯魚卒年五十，顏淵卒年三十有二，又稱顏淵少孔子三十歲。若孔子年二十而生伯魚，則伯魚之卒當在顏淵卒後。而據論語顏淵死章，伯魚之卒乃在顏淵卒前。是家語之年不足信矣。其年既不足信，則拜官之氏，賜鯉之說，亦安知其不出於附會乎？且孔子曰：吾少也賤，則年二十之時，蓋尙未仕，安能遂動國君而賜之鯉？故今並缺之。伯魚卒年之誤，詳見後考終篇顏淵條下。

闕里志年譜云：二十歲爲委吏，二十一歲爲乘田吏。觀其文若確有所傳，而云然者，然自二十二歲以後，凡二十五年，皆不言孔子爲何官，謂孔子爲乘田，至二十六年之久，既無此理，謂孔子二十五年皆隱不仕，直待陽虎作亂之時方仕，尤無此事也。然而年譜竟不言者，論語孟子春秋傳孔子世家之所不載，年譜亦不得而知之也。然則年譜之初無所傳，而此文但本之孟子也明矣。孟子既不言爲何年，年譜何由知之而載之乎？蓋撰年譜者因見家語賜鯉之事，故臆度其已仕。

而不知家語之亦出於臆度也。孔子曰：吾少也賤。若年二十而仕，不得謂之少賤。且天下之生而大夫者有幾人哉？官雖卑，祿足以自奉，豈容遽謂之賤乎？今移置之於後。

闕里志年譜云：二十四歲，聖母顏氏夫人卒。余按：孔子母卒之年不見於經傳，世家載之十七歲前而無年月，年譜以爲二十四歲，亦臆斷也。觀孟懿子之事可知矣。古者男子以氏別，婦人以姓。世家家語皆稱爲顏氏女，雖不足據，然謂爲顏氏之女，非謂女爲顏氏也。顏非姓也，何以稱焉？年譜乃謂之顏氏夫人，夫人之稱或仍當代封號，謂之顏氏則不合。今並闕之。

戴記檀弓篇云：孔子少孤，不知其墓，殯於五父之衢，問於鄆曼父之母，然後得合葬於防。曰：古者墓而不墳，今某也，東西南北之人也，不可以弗識也。於是封之，崇四尺。孔子先反，門人後，雨甚，至。曰：防墓崩，孔子流涕曰：吾聞之，古不修墓。陳氏酷駁之曰：顏氏之死，孔子成立久矣，聖人，人倫之至，豈有終母之世不尋求父葬之地，至母殯而猶不知父墓乎？且母死而殯於衢路，必無室廬而死於道路者，不得已之爲耳。聖人，禮法之宗主，而忍爲之乎？此經雜出諸子所記，其間不可據以爲實者多矣。余按：世家載此事無年月，而在十七歲前，是以孔子爲尙幼也。果幼耶？孔子何以預自命爲東西南北之人乎？而又何以有門人乎？年譜蓋亦疑之，故以合葬之事載之二十四歲之時。孔子曰：吾十有五而志於學，至二十四歲而尙不知其父之墓，然則十年之所學者何事乎？孔子爲魯司寇，不用，去而適衛，宋、陳、蔡諸國不得已焉耳。當二十四歲時何以預知其至？是孔子僅

二十四則門人長者不過十餘歲。恐亦不能爲孔子修墓。陳氏之辨是也。然封墓之故與墓崩之說亦謬。易云：上古不封不樹。是三代以來皆封矣。文武周召如皆不封。後人何由知其葬處。封之不自孔子始也明矣。孔子之孝。封墓必堅。一日之間遇雨而遽崩。尙可謂之墓乎。故今皆不錄。世家云：孔子母死要經。季氏享士。孔子與往。陽虎絀之曰：季氏享士。非敢享子也。孔子由是退。余按禮：居喪者三年不飲酒食肉。小功緦麻。飲酒食肉。不與人樂之。酒肉尙不可飲食。況敢受大夫之享乎。輕喪尙不與人樂之。況重喪乎。孔子如是不幾貽笑於陽虎耶。家語亦覺其謬。又改其文以曲解之。謂陽虎弔孔子。告以享士之事。而孔子曰：某雖衰經。亦欲與往。以示不非陽虎之意。則其謬更甚焉。何則。虎弔而言享士。卽失禮。其小焉者耳。衰經而往。失禮大矣。以此答之。不亦愼乎。且虎果失禮。不非之足矣。曷爲而更甚之。是諂也。不往而僞告以欲往。是欺也。聖人必不如是。故今皆不錄。

初仕

孔子嘗爲委吏矣。曰：會計當而已矣。嘗爲乘田矣。曰：牛羊茁壯長而已矣。

孟子

世家云：嘗爲季氏史。料量半。嘗爲司職吏。而畜蕃息。余按：委季吏史四字相似。故誤。後人又妄加氏字耳。孔子豈爲季氏家臣者哉。畜牧不可以云司職。二字亦誤。

鄰子來朝。公與之宴。昭子問焉。曰：少皞氏鳥名官。何故也。鄰子曰：吾祖也。我知之。仲尼聞之。見於鄰子而

學之既而告人曰吾聞之天子失官學在四夷猶信左傳昭公十七年

按孔子初仕之年雖無明據然邾子之朝孔子年二十八爲貧而仕亦其時也且能自通於國君

則非庶人可知孔子之受職蓋前此矣故次之於委吏乘田之後

子入太廟每事問或曰孰謂邾人之子知禮乎入太廟每事問子聞之曰是禮也論語八佾篇

世家不載此事今按入廟助祭其位尊於委吏乘田矣以邾人之子呼聖人則非年之高位之崇

可知也故次之於此

荀子云孔子觀於魯桓公之廟韓詩外傳作周廟

有欹器焉顧謂弟子挹水而注之中而正滿而覆虛而

欹子路曰敢問持滿有道乎子曰聰明睿智守之以愚云云余按此喻取意良新警世亦切然玩

其詞意正與周廟金人之銘相類皆似黃老家言以語於聖人之道則淺矣且其事不類春秋時

事其語亦不類論語中語必後人所託故今不錄

〔附錄〕齊景公田招虞人以旌不至將殺之孔子曰志士不忘在溝壑勇士不忘喪其元孟子○子產

卒仲尼聞之出涕曰古之遺愛也左傳昭公二十年

按此二事皆在昭公二十年但入廟助祭之年未有明據則此未知在其前與抑在其後與姑附

次於此

孔子世家記昭公二十年齊景公與晏嬰適魯景公問秦穆公於孔子孔子盛稱之以爲可以王

云云。齊世家云。獵魯郊。因入魯。與晏嬰俱問魯禮。年表略同。

余按。齊君如魯。史未有不書者。而春秋經傳皆無之。且使果有

此事。孔子當述周公明王道以告之。豈得盛推秦穆乎。又按左傳。是年齊侯疥。遂疴。期年而不瘳。

至十二月始小愈。而田於沛。未幾返於濫臺。此何暇遠涉於魯境耶。且其辭甚淺陋。必戰國策士

之所僞託。今不錄。

公至自楚。孟僖子病不能相禮。乃講學之。苟能禮者從之。及其將死也。召其大夫曰。禮人之幹也。無禮無

以立。吾聞將有達者曰孔某。聖人之後也。而滅於宋。自此以下六十餘言。已見前原始篇。今不復舉。臧孫紇有言曰。聖人有明德

者。若不當世。其後必有達人。今其將在孔某乎。我若獲沒。必屬說與何忌於夫子。使事之而學禮焉。以定

其位。故孟懿子與南宮敬叔師事仲尼。學禮事在昭公二十四年。以後文在左傳昭公七年。

按春秋。昭公二十有四年。仲孫纘卒。其明年。昭公孫齊。世家所謂魯亂而孔子適齊者也。孔子之

助祭。蓋前此矣。故次之於入廟之後。

孔子世家云。孔子年十七。孟釐即僖字。古通用。子卒。懿子及南宮敬叔往學禮焉。余按。春秋傳此文在昭

公七年。由襄公二十二年遞推之。則孔子至是當年十七。是以史記云然。然孟僖子之卒實在昭

公二十四年。傳但因七年孟僖子至自楚。病不能相禮而終言其事耳。世家不察。以爲本年之事。

誤矣。懿子敬叔生於昭公之十二年。杜註云。似雙生。當七年時。非惟孔子之年未可爲師。而二子固猶未

生。安得有學禮之事乎。近世學者動謂漢儒近古。其言必有所本。後人駁之。非是。今史記此言豈

無所本者。而何以誤也。特學者道聽塗說。不肯詳考。故遂以漢儒爲皆可信耳。尤可笑者。闕里志云。孔子年譜亦載此事於十七歲。然則作年譜者。但採史記諸子之文。綴輯成書。而初非有所傳也。明矣。學者乃以年譜爲據。抑何其不思之甚也。

史記孔子世家云。南宮敬叔言於魯君。請與孔子適周。魯君與之一車。兩馬。一豎子。適周。問禮。見老子。老子送之曰。聰明深察而近於死者。好議人者也。博辨廣大危其身者。發人之惡者也。老莊申韓列傳又云。孔子適周。將問禮於老子。老子曰。子所言者。其人與骨皆已朽矣。獨其言在耳。吾聞之。良賈深藏若虛。君子盛德。容貌若愚。去子之驕氣。與多欲。態色與淫志。若是而已。孔子謂弟子曰。鳥。吾知其能飛。魚。吾知其能游。獸。吾知其能走。至於龍。吾不能知其乘風雲而上天。老子其猶龍耶。余按。老聘之學。經傳未有言者。獨戴記曾子問篇。孔子論禮。頻及之。然亦非有詭言異論。如世俗所傳云云也。戰國之時。楊墨並起。皆託古人以自尊其說。儒者方崇孔子。爲楊氏說者。因託諸老聘。以詘孔子。儒者方崇堯舜。爲楊氏說者。因託諸黃帝。以詘堯舜。以黃帝之時。禮樂未興。而老聘穩於下位。其迹有近似乎楊氏者也。今史記之所載老聘之言。皆楊朱之說耳。其文亦似戰國諸子。與論語春秋傳之文絕不類也。且孔子驕乎。多欲乎。有態色與淫志乎。深察以近死而博辯以危身乎。老聘告孔子以此言。欲何爲者。由是言之。謂老聘告孔子以如是云云者。妄也。孔子稱述古之賢人。及當時卿大夫。論語所載詳矣。藉令孔子果嘗稱美老聘。至於如是。度其與門

弟子必當再四言之。何以論語反不載其一言。以德報怨。論語辨之矣。此世俗所傳老聃之說也。其說雖過。然猶未至如骨朽言在之語之尤爲不經也。孔子聞之。當如何而闢之。當如何而與門弟子共正之。其肯反稱美之以爲猶龍。以惑世之人乎。由是言之。謂孔子稱老聃以如是云云者。妄也。昭公二十四年。孟僖子始卒。敬叔在衰。經中不應適周。敬叔以昭公十二年生。至是年僅十三。亦不能從孔子適周。至明年而孔子已不在魯。魯亦無君之可請矣。諸侯之相朝會。容有在喪及幼穉者。彼爲國之大事。不獲已也。抑特有相者在。敬叔不能則已。不必使人相之而往。適周以學禮也。而獨不念適周之非禮乎。且敬叔豈無車馬。豎子者。而必待魯君之與之。由是言之。謂敬叔從孔子適周而魯君與之車馬者。亦妄也。此蓋莊列之徒。因相傳有孔子與聃論禮之事。遂從而增益附會之。以誣孔子而自張大。其說世家不察而誤采之。惑矣。道德五千言者。不知何人所作。要必楊朱之徒之所僞託。猶之乎言兵者。以陰符託之黃帝。六韜託之太公也。猶之乎言醫者。以素問靈樞託之於黃帝岐伯也。是以孟子但距楊墨。不距黃老。爲黃老之說者。非黃老。皆楊氏也。猶之乎不闢神農而闢許行也。如使其說果出老聃。老聃在楊墨前。孟子何以反無一言闢之。而獨歸罪於楊朱乎。秦漢以降。其說益盛。人但知爲黃老而不復知其出於楊氏。遂有以楊墨爲已衰者。亦有尊黃老之說而仍闢楊墨者。揚子雲云。古者楊墨塞路。孟子辭而闢之。廓如也。蓋皆不知世所傳爲黃老之言者。卽爲我之說也。自是儒者遂舍楊朱而以老聃爲異端之魁。嗚

乎。寃矣。故凡言老聃者。惟戴記爲近是。然其有無亦不可知。故今概不錄其事與言。以絕後人之疑。

家語觀周篇亦載問禮事。大略本之世家而頗增益。其語尤爲紕繆。所載孔子言云。吾聞老聃博古知今。通禮樂之原。明道德之歸。則吾師也。今將往矣。余按言老聃者。惟戴記曾子問篇爲近古。然所稱述亦皆禮之繁文末節。子貢所謂識其小者是也。烏觀所謂通禮樂之原者哉。至於世俗所傳以爲老聃言者。道德經耳。其言云。失道而後德。失德而後仁。又云。上德不德。下德不失德。其論道德謬矣。韓子云。道其所道。非吾之所謂道也。德其所德。非吾之所謂德也。烏觀所謂明道德之歸者哉。孔子學官於郟子。入太廟。每事問。曰。吾自衛反魯。然後樂正。孔子之學亦頗得諸四方。考訂之功。詩曰。先民有言。詢於芻蕘。太廟駿奔之人。豈必皆嘗聞道者乎。然則孔子卽果適周。因問禮於老聃。以證魯禮有無流傳之誤。此亦尋常事耳。謂足供聖人之采擇。則可矣。烏有以爲已師而往從之者哉。韓子云。老者曰。孔子。吾師之弟子也。佛者曰。孔子。吾師之弟子也。爲孔子者。習聞其說。樂其誕而自小也。亦曰。吾師亦嘗師之云爾。不惟舉之於其口。而又筆之於其書。此言正爲家語而發。嗚呼。以異端攻吾道。勝不勝猶未可知也。以吾儒自攻吾道。而其勢遂必無不勝。無怪乎異端之日熾。而聖學之日微也。且世家但云敬叔言於魯君。請與孔子適周而已。家語則載敬叔之言。全錄左傳孟僖子將死之語。夫此語僖子屬其大夫。則可。敬叔以適周請於君。何必詳